

甘肃省人民政府

甘政函〔2021〕96号

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置 S38 线王格尔塘至夏河(桑科)高速公路收费站的批复

省交通运输厅：

你厅《关于设置 S38 线王格尔塘至夏河（桑科）高速公路收费站的请示》（甘交发〔2021〕58号）收悉。根据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417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在 S38 线王格尔塘至夏河（桑科）高速公路设置王格尔塘（K1+207）、夏河（K21+540）匝道收费站和桑科（K41+210）主线收费站，同步撤销临合高速原终点处王格尔塘收费站（K65+019.838）。

二、新设收费站的设计、建设要符合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关于行驶安全、快速通过等有关规定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三、收费年限和收费标准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申报批准，并在收费站的显著位置设置载有收费站名称、审批机关、收费单位、收费标准、收费起止年限和监督电话等内容的公告牌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四、新设收费站启用前，要做好收费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，提高收费站运营管理和服务水平。

甘肃省人民政府
2021年9月16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。

